# 台灣語文聲調教學的認知與策略

### 許長謨

#### 國立成功大學

聲調在音節觀念裏,被稱為超音段。在漢語中,可說是和元音、輔音同樣重要。由於漢語音調總類多,因此也造成學習的困難。本文意圖建立漢語聲調的巨觀架構,以談論聲調的六大認知面向。由台灣語文在學習時所區分的單一語言的內在架構與交互學習相互架構,對立分析探討,使調素觀念能清楚呈現。這六個面向分別為:調類、調名、調符、調序、調值和調型。

關鍵詞:聲調、調素、調位、調類、調名、調符、調序、調值、調型、調型、 認知面向,內在架構、相互架構、華語、台語、白話字

### 1. 前言

從語言的超音段(Suprasegmental)觀念來看,英語屬音調語言(Intonation Language, 或稱Stress Language),漢語各種語言則屬聲調語言(Tone Language)<sup>1</sup>。「有聲調」應是漢藏語系最明顯的特點<sup>2</sup>。聲調使「語素音節」清楚的分出差異,可用以辨識詞意,還多具有語法意義,如華語輕聲詞尾和本調詞尾意義會有不同<sup>3</sup>。而古今漢語中用不同聲調代表不同詞類,如"春風風人"、"釘鐵釘"<sup>4</sup>都是大家所熟知的。

漢語中聲調在音節中的作用可說是和元音、輔音同樣重要。任一個由輔音元音所組成的 CV 音節,若不論其音高,就很難確定其代表意義,聲調就是這種能區別音節意義的音高。世界上大多數語言都是非聲調語言,它們的音節並非沒有高低升降的變化,只是那等變化僅用以改變語氣,而不區別意義。

「聲調」有辨義與語法的雙重功能,也正顯現在台灣語文教與學中的雙重困難。以

<sup>&</sup>lt;sup>1</sup> 台灣的南島語不屬於漢語語系,其重音,則如法語、日語等,多置於最後音節,是一種韻律語言(Metric Language)。

<sup>&</sup>lt;sup>2</sup> 除了漢藏語外,仍有許多語言也屬聲調語言,如漢藏語邊陲(如越南語、菲律賓他加祿語等)、大部分的印地安語、和非洲許多班圖語等區域。而挪威語、瑞典語和塞爾維亞語也都被視為是聲調語言。

<sup>3</sup> 如妻"子",唸第三聲與輕聲意義不同。兄"弟"的"弟"字唸輕聲與第四聲意義也不一樣。

<sup>&</sup>lt;sup>4</sup> 依華語聲調,前一"風"字唸第一聲,為名詞,後一"風"字唸第四聲,為動詞;前一"釘"字唸第四聲,為動詞,後一"釘"字唸第一聲,為名詞。

#### 許長謨

台灣閩南語為例(以下簡稱台語),音韻教學最難的兩大部分為「塞聲尾」和「聲調」的掌握,這兩者皆為聲調問題。而語法學習中,連音變調、隨前變調、輕聲變調和「仔」字前後變調等,也直接和聲調有關。因此,對台灣各漢語的學習來說,不識聲調,簡直就無法學習該語言。羅肇錦曾為文言及「聲調是漢語教學的第一條件」<sup>5</sup>,正說明了聲調之於台灣各種語文教學的重要性。

本文意圖建立巨觀架構(Macro-structural),確立漢語聲調的六大認知面向(Cognitive Aspects),分析並對應出台灣語文學習中的內在架構(Intralingual Structure)與交互學習的相互架構(Interlingual Structure),使知兩者有別。而這樣的對立分析,能使調素(Toneme)觀念清楚呈現,並廓清某些模糊觀念,以供更深入研究之依據。文末,並據此提供聲調教學中的應用與策略。

# 2. 聲調的聲學意義和音韻意義

聲調所指的就是基礎音的頻率,從最低音到最高音的變化範圍(也就是調域),高低和寬窄因人而不同,男女也有別;同一個人也會由於感情或心境的不同,而產生調域高低和寬窄的變化。我們平時雖能記錄聲調的變化,但大多得到的是一定語境裡聲調的絕對頻率,和語音學所說的聲調意義還有差別。我們所習慣的五度記音制<sup>6</sup>所記錄的調值是相對的,將各種基頻或音域,一律都記錄到相對的五度裡。普通人若稍經訓練,就能憑聽覺把調值定位在五度音域中,這使得五度制已成為目前最通用的標調法。

若調值限在一音節五度域中,則自然會形成平、升或降等曲線型態,高低可會不同。理論上說,五度標調所可能出現的高低不同的升調或降調各可以達到十餘種,但是,任何一種語言的調值總是有限的。而細微的「調值」變化所生的「調素」精確辨識,實際上是有困難的。吾人不妨以「調位」(Tonemic)的觀念來處理,比較能掌握對立的觀念。

本文限於篇幅,僅討論台灣各漢語語文中「字調調位」的問題,而暫略「詞調調位」的探討,其中,也不擬細分「自由變調」和「條件變調」的複雜層次。

<sup>&</sup>lt;sup>5</sup> 羅肇錦,〈「聲調」是漢語教學的第一條件〉。文見《海峽兩岸小學語文教學研討會論文集》(台北師院編,1998),pp.163-80。

<sup>&</sup>lt;sup>6</sup> 現代音韻學中也有以三階來記調,如洪惟仁、蕭宇超等。三調有其科學分析或比較的優點,但對一些 較特殊而細微的聲調調階,則無法完全處理。本文暫不討論。

### 2.1 漢語傳統中的聲調意義

傳統漢語中,經長期演化到了切韻系統時,平上去入四種"調類"已然成熟。但語言中調值的分布與變化實在複雜,四種原本清楚的調類,已隨著子音清濁、歷時共時的變異和新語言的融合等條件,而成為錯綜的關係。明朝釋真空的「玉鑰匙歌訣」所記「平聲平道莫低昂,上聲高呼猛烈強,去聲分明哀遠道,入聲短促急收藏。」之於北官話語言或仍適用,但其他漢語語言當然就不恰當了<sup>7</sup>。劉半農用一「神」來比喻聲調的抽象<sup>8</sup>,頗能掌握聲調的重點<sup>9</sup>。

漢語聲調的發展,是長期而漸進的。前段所說:聲調使「語素音節」清楚的分出差異,可用以辨識詞意,這是它在漢語中存在的主要理由。但漢語區域方言的複雜、音節內部的變化,使得不同方言中原本同一調類的音節,產生了不同的調位變化。聲調原分的"平、上、去、入"四類,直接和聲母的清濁有密切的關係。和不送氣清塞音或塞擦音(全清)、送氣清塞音或塞擦音(次清)或清擦音(清)所結合的調類,變為陰聲類;反之,與濁塞音、濁擦音、濁擦塞音或鼻音邊音等聲母結合的為陽聲類。如此,四大調類進一步分為八聲類:陰平、陽平、陰上、陽上、陰去、陽去、陰入、陽入。現代漢語各方言的調類是由這八個調類演變而成。

由歷代韻書和各地方言的歸納看,古代全濁聲母現在多已變成了清聲母,各方言在全濁聲母清化後陰陽調類的分合情況不甚相同。漢語各方言的調類最少的有三個,最多為十,由北而南遞增。各方言調類數雖有差別,但若能根據平、上、去、入四類區分,仍可以清楚看出其分合脈絡。

# 2.2 台灣語文中的聲調關係

台灣語言中,除了原住民南島語外,主要的漢語語言有華語、台語和客語三種。同時來台的漢語方言也多,但北京華語由於有政治力支持,因此在音韻、詞彙的完整性而言,最為整固。台灣華語與大陸華語在發音和語彙方面,雖已產生了變體,但華語的聲調,仍呈現出整個語言區域的一致性 <sup>10</sup>。然而,台語和客語由於少了政治力的介入,既非官方語又未納入正式教育體系,因此各方言的腔音、標音符號和書面文字系統都未建

<sup>&</sup>lt;sup>7</sup> 唐代釋處忠的「元和韻譜」,明袁子讓,清顧炎武、江永、張成孫等人皆意圖用具體比喻,來說明調類,反而襯對出聲調的抽象。

<sup>8</sup> 劉將音節其餘的輔音和元音比喻成「頭、頸、腹、尾」就顯得具象多了。

<sup>9</sup> 亦可參看羅肇錦,〈「聲調」是漢語教學的第一條件〉。同註5。

<sup>10</sup> 如上聲讀為前半上,輕聲不完全及兒化韻少處理等。

立妥當。如今,驟然行之於正式教學中,當然會有許多問題。

台灣各語言間,聲調問題也非常複雜。台語人學華語固然會出現上述「只讀前半上」「輕聲不辨」的問題;台語自身的漳泉變調也多有所模糊。如偏泉腔的陰上變調,多成陽平;陽平變調則成陰去,這與偏漳腔變化有異 <sup>11</sup>。而國語人學台語時,不僅未能對應出陽去(中平調)及陰陽兩入聲的促聲韻尾,也常將陰去陰入兩聲和華語第三聲和第四聲搞混。而客語的四縣腔比海陸腔少了陽去調,在其他六調中又完全相反 <sup>12</sup>;許多人常以華語聲調減一序以記客家調,這種巧合只能適用於部分四縣腔,無法解決其他方言腔的不同。

這些矛盾或紛亂,絕對是語言學習的大障礙,有賴於我們先徹底釐清觀念。

# 3. 聲調的六個認知層面

就漢語字調型態(morpho-toneme)的意義而言,聲調分本調(basic tone)和變調(sandhi tone)兩大類。一如音素(phoneme)的意義言,調的調素(toneme)其實就是調階。調階其實是調域的代表,包含了調值(phonetic tone value)觀念中諸多音高、音長和音強等 TS 組合。

就語言教學而言,偌多觀念應可以六個面向為準,即:

- 1) 調類 (TC: Tone Class or Tone Category) 、
- 2) 調名(TN: Tone Name)、
- 3) 調符(TS: Tone Symbol, 亦可稱調號)、
- 4) 調序(TO: Tone Order)、
- 5) 調值(TV: Tone Value)、
- 6) 調型 (調階) (TT: Tone Type or Tone Scale)。

此六種中,前四項是教學或認知的途徑(Approach),後二者則直接屬於「調素」 (Toneme)或「調位」(Tonemic)的概念。吾人分敘如下:

 $<sup>^{11}</sup>$  2000 年 11 月 21 日立法院發生的鄭朝明台語「 $\mathsf{T}-\mathsf{M}$ 」風波,正與此變調的誤會有關。

<sup>12</sup> 如四縣陰平為升調,海陸為降調;四縣陽平為低平,海陸反為高平調。

# 3.1 調類 (TC: Tone Category):

漢語調類原有"平、上、去、人"四種,在依聲母清濁的結合後又生蔓衍:和清聲母(Voiceless Consonant)結合會形成"陰調"(Upper Tone),和濁聲母(Voiced Consonant)結合會形成"陽調"(Lower Tone)。如此,傳統四調類進一步分為八:陰平、陽平、陰上、陽上、陰去、陽去、陰入、陽入。華語的聲調根據北京話的調類沿用傳統分法,則只有:陰平、陽平、上聲、去聲四類。而台語除了陽上<sup>13</sup>以外,七調俱存。調類的區分是重要的,不論是研究或教學,都需以之做為討論的基礎。

### 3.2 調名(TN: Tone Name):

調名是調的稱謂,能讓說與聽雙方,直接指陳(Indicate)調屬。通常教學或研究中,習慣以下三種呈現出調名: (1)以調類呼之名謂之調名如「陰平調、陽平調、上聲調...」; (2)以調序謂之名也是調名如「第一聲(調)、第二聲...」; (3)也可用調型謂之,如「高平調、高升調...」。而其中又以(1)調類及(2)調序呼之較多。

若雙方以調類作為調名之依據,則彼此交會理解的目標最快達成。但若以調序為之,則須先對換進入雙方指稱的調序中。若將調型作為調名,雖仍需轉換彼此調類,但 也可忽略之而用於直接教學中。

# 3.3 調符(TS: Tone Symbol):

調符多用於書面語的指陳。其所涉的觀念頗為廣泛而複雜,更有可能同一式標音法中,會出現兩種以上的調符。舉凡傳統四角半圈標法 <sup>14</sup>、五階型標法 <sup>15</sup>、五階數標法 <sup>16</sup>、變音附加符號 <sup>17</sup>、序數法 <sup>18</sup>,都是調符種類 <sup>19</sup>。而在電腦資訊日益發達的今日,調符的

<sup>13</sup> 大多變陽去,少數變陰上,如鮑、倍(並母);腐、輔、憤(奉母);盾、挺、艇(定母);窘、圈、菌(群母);似(邪母);很、晃(匣母)。

<sup>&</sup>lt;sup>14</sup> 傳統調符將漢字的四角加半圈以標明八個調類:平聲圈在左下角,上聲圈在左上,去聲圈在右上,入 聲圈在右下。陰調半圈向字,陽調則在圈下多加一短橫。

<sup>15</sup> 五度制標調是把調域區分五度,右方或左方用一條四等分的豎線,上下共差點五點,由下而上分為 1 至 5 等,代表由低到高五度音高。其絕對音高和各數字所代表的音高的差距是相對的,並不全然等於 樂譜中音階的差距。線由左至右變化,所畫的線就能反映聲調高低升降的變化。這方法最能具體呈現 「調值」。

<sup>&</sup>lt;sup>16</sup> 數字法是將調值直接用數字表示,如華語陰平可寫成 [55],陽平為 [35],上聲 [2114],去聲 [51] 等。 數字標寫在音標右側上角,或"發"字標音為 [fa<sup>55</sup>]。

<sup>&</sup>lt;sup>17</sup> 即變音符號(Diacritic mark)直接加在主要母音符上,漢語拼音和教會白話字用此為調符。

#### 許長謨

使用益發要求能配合。如漢語拼音的上聲第三調以前難解決,如今電腦Unicode字碼都 已覓妥相對應的位置。而教會白話字(以下簡稱白話字)中陽去調(第八調)無法直接 由現有字碼中打出,需另造字處理,會造成與現有字碼干擾的狀況。

### 3.4 調序(TO: Tone Order):

調序的排列,不外先「陰陽」後「平上去入」或先「平上去入」後「陰陽」兩類。 有的調序則依實際總數,按實計算,如「華語」四聲、「閩拼」七聲;也有的則以八聲 調為宗,遇缺不補,如白話字與TLPA等<sup>20</sup>。下表為台語重要的拼音系統之調序:

系統調類	白話字	TLPA	台音(通用)	閩南方言拼音方案 <sup>21</sup>
陰平	1 ( )	1	1	1 ( - )
陰上	2 ( / )	2	4	3 ( v )
陰去	3 (\)	3	3	4 ( \ )
陰入	4 ( )	4	7	6 ( - )
陽平	5 ( ^ )	5	5	2 ( / )
陽上				
陽去	7 ( - )	7	2	5 ( ^ )
陽入	8 (1)	8	6	7 ( / )

# 3.5 調值(TV: Tone Value):

調值是音高的實際變化。但真正的調值,其實並無定數,石鋒設計出公式來計算,也只是一個約略的調域平均值<sup>22</sup>。而「調值」的觀念上,實際還應包括音長和音強兩類觀念(或音色)。調值可以說是調素(Toneme)最直接真實的呈現。但由於相鄰語言間,同調值卻未必屬同調類,因此也不宜據以做為漢語聲調教學的基準。如「陰平」調

<sup>&</sup>lt;sup>18</sup> 如台灣語文音標(TLPA)。

<sup>19</sup> 洪惟仁在其《臺灣河佬語調研究》(臺北,自立晚報,1987)書中,對這些調符的使用,有詳述。

<sup>&</sup>lt;sup>20</sup> 通用拼音,不用這兩種主要排列,自創調序,顯得突兀。

<sup>21</sup> 此方案雖不曾是台灣通行的拼音方式,但列於此做為比較用

<sup>&</sup>lt;sup>22</sup> 石鋒,〈關於聲調分析的幾個問題〉。文見石鋒等著,《語音叢稿》。北京:北京語言學院,1994, pp.111-4。

類在華語、台語都屬「高平」的調值,但四縣客語的陰平是「高升」,而海陸客語的陰平是「高降」。

調值在書面語的紀錄上,或直接如「數字法」,將調值直接用數字表示;或利用調階的模式記錄之。

### 3.6 調型(TT: Tone Type or Tone Sca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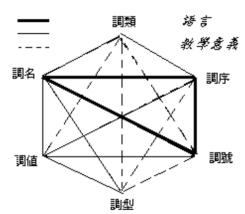
調型又可稱調階(Tone Scale),是調值的分類通稱,與調值關係最緊密。區分調型時,有人先依調長(Tone Duration)分,如此可分短調(促聲Checked Syllable)、長調(舒聲Free Syllable)兩類;有人則依音高(Pitch)變化區分,則可分為:高調(High Tone)、中調(Middle Tone)、低調(Low Tone)、平調(Level Tone)、升調(起調Rising Tone)、降調(落調Falling Tone)或升降調(起落調Contour)等不同調型 <sup>23</sup>。

調型在約化後,可轉化成調素特徵(Tonemic features)來分析,如 High+/High-、Falling+/Falling-等,是一個語音分析的新作法。

# 4. 語言內在(Intralingual)架構的探討

從音韻學研究的角度看,上述相關的六個聲調觀念若從單一語言的內在關係,即 Intralingual 的角度看,問題較單純,認知理解或學習都不算太困難。內在關係可直接用 於教學活動,不論由六個觀念的哪一個開始,經過妥適的教學活動設計,都可做為很好 的切入點。但六者間,仍有親疏遠近的差別。吾人依下面圖型(Hexagon),六個調觀 念所呈現的相互關係如下:

粗直線:直接必然關係(D/N); 細直線:直接偶然關係(D/O); 虛線:間接不必然關係(I/U)<sup>24</sup>。



<sup>23</sup> 此部份亦可參看,洪惟仁《台灣話音韻入門》(台北:復興劇校,1996)。

<sup>&</sup>lt;sup>24</sup> 字母代表意義如下: D: Direct, I: Indirect; N: Necessary, O: Occasional, U: unnecessary。

- 調類在單一語言教學活動中,不必是聲調觀念的重點。也就是說:教學時可以不必言明平上去入等聲類的觀念而直接進行。此時,調名、調序、調符反而形成教學重要大三角,三者呈現直接關聯。
- 2) 調名、調序、調符若連結穩固,則有助於學生對該語言調型調類和調值的漸進理解,及記憶效果。但調符的選擇會關係到教學的時程進度,如台語以白話字的調符教學較TLPA單純以數目符號的教學,需多出一些時間 <sup>25</sup>,且規則較複雜容易出錯。
- 3) 調名與調序也會是教學時的重要連結,單獨一種拼音法封閉性的學習也許不會 有大問題,但同一語言兩種以上拼音法則會帶來大困擾,如閩南語七調分別使 用 TLPA 及「閩南語拼音方案」時,第三調以後的干擾會急劇增加。若再加上 通用拼音的調序,將更加紊亂。
- 4) 教學時,調型與調值若能形成直接關聯則效果最佳(如國語調型調值之配合)。 更可助於視覺與動作的引導(如 TPR 等教學活動),化抽象為具象,增強記憶與 連結的效果。
- 5) 闡述六個觀念的組合關係時,吾人以直接/間接、必然/偶然/不必然兩軸關係形容之。其分類乃用今時的音韻現狀為主<sup>26</sup>。關係的緊密與否,可再細列,也有可商権的空間。限於篇幅,不於此詳論。

吾人可將 Intralingual 結構中,在語言學習六個聲調觀念交互作用下,它們形成的 關係用以下表格再作一次呈現:

調型 TT (7)				Intralingual 六	個聲調觀念
D-O (2)	調值 TV (9)		_		·
I-U (1)	D-O (2)	調序 TO (11)			
I-U (1)	D-O (2)	D-N (3)	調符 TS(10)		_
D-O (2)	D-O (2)	D-N (3)	D-N (3)	調名 TN (12)	
I-U (1)	I-U (1)	D-O (2)	I-U (1)	D-O (2)	調類 TC (7)

<sup>&</sup>lt;sup>25</sup> 費時需比較多的是「調號」要掛的母音位置:一則要多出教導介音、主要母音和元音韻尾意義的時間 (上升或下降複韻母);且在連詞 (組立) 時,「hyphen」和「雙 hyphen」的運用。其中還需要包括練習的時間及例外的處理。

<sup>26</sup> 如古之調類,與調型或調值必有關。但長久演進之後,關係已模糊難判。

設若上述三種關係中以"D/N"關係最密,分數計為 3 分;"D/O"為 2 分;"I/U"為 1 分。則得分最高者為:調名(TN)12、依次為調序(TO)11、調符(TS)10、調值(TV)9。分數最低者為調類(TC)7和調型(TT)7。這結果可作為我們從事單一語言教學時之參考依據。

# 5. 語言相互 (Interlingual) 架構的探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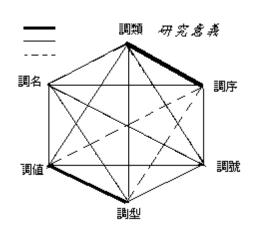
聲調問題,也須置放到語言間關係(Interlingual)去做探討。上述六個聲調觀念, 隨著歷時共時的交互作用,除了調類可以作為一個共同的準則外,其餘五者均有許多變 異。已非現有的文獻資料可能尋繹出脈絡。

若我們將華語視之為當前台灣學生的第一語言,而從第二語言學習的角度看,這六個聲調觀念的交互作用,也可供我們在台語、客語等教學活動時做參考。以下是 Interlingual 的架構所呈現的聲調觀念交集:

粗直線:直接必然關係(D/N);

細直線:直接偶然關係(D/O);

虛線:間接不必然關係(I/U)。



但 Interlingual 的架構,更適合於兩種以上語言之比較與研究時做交叉理解,吾人可論列出以下幾個重點:

- 語言間相互的關係中,調類和調序的連接宜緊密,否則無法掌握雙方比較的主體。而調值與調型的關係也須緊密掌握。否則容易失去比較的標準。
- 2) 「調符」由於太複雜,種類也繁多,比較時,應做全面對應,使與比較的語言 都能清楚所指。事實上,各標音系統的創始者,在原始創作期,常忽略了和其 他語言或系統的配合,或存心標「新」立「異」。最容易造成比較的障礙。但 吾人於應用時,也無須拘泥。例如:筆者學習客語的經驗時,以教羅白話字記 音時,調符已不代表調類,而將之當成調型(調階)使用。

#### 許長謨

- 3) 調序的問題,大抵和調符一樣。台灣語文中不論華語台語客語,使用注音者調序多和大陸「閩拼」調序相同;但傳統的八音系統(白話字或 TLPA)卻是先平上去入後陰陽。但通用拼音特異的調序,是新一個頭痛的問題。
- 4) 「調值」是調素的主要內容,但箇中頗多細微的不同,須先確認每個語言的「大同」處,否則比較研究時也難有交集。

我們沿用上段所用之表格分列,則六個聲調觀念在語言比較或研究的關係下,它們 的相互結構如下:

調型 TT (10)		1		Interlingual	六個聲調觀念
D-N (3)	調值 TV(10)		_		
I-U (1)	I-U (1)	調序 TO (9)			
D-O (2)	D-O (2)	D-O (2)	調符 TS(10)		
D-O (2)	D-O (2)	D-O (2)	D-O (2)	調名 TN (10)	
D-O (2)	D-O (2)	D-N (3)	D-O (2)	D-O (2)	調類 TC (11)

六個觀念的交會得分由高而低,則依次為:調類(TC)11、依次為調名(TN)10、調符(TS)10、調值(TV)10、調型(TT)10,最低的調序(TO)也有9分。分數分布顯得較 Intralingual 平均了許多。可見得多語言間之比較研究或多語學習時,應該力求面面俱到,因為六個面向都有同等的重要性。

# 6. 聲調之於台灣語文教學的應用與策略

經由兩種語言關係的分析,吾人可以看出 Intralingual 和 Interlingual 確實有區別。 然而,有幾個共通處也是可以再強調的:

首先,「調類」是所有調觀念的起始點,也是漢語諸方言的分合共同依據。各方言的調不從「調類」談,所有的比較都難得到交集。即使在 Intralingual 架構中,與其他觀念的關係看似比較不緊密,但其重要性絕對是不言而喻的。

調符使用時,通用乙式將低調加底標之做法頗可議,因為那違反了文字加底線是做為「強調」的共通含義。電腦底線更可能因為一個指令的疏忽,而造成大錯誤,難以彌補。在調序調符方面,通用至今已有三變,也比較令人難以適從。

調序而成的調名,是一般最方便而常見的稱謂。實質上雖不是核心問題,但卻是接

觸最廣的觀念。	五人	、宜對兩種主要的調序之優劣做比較	>,	下表提供了	一些計 較點:
几对 月又/天 日 7 田儿 心	ロノ	・ 旦、 尹 」 「 「	χ.	1 1/1/1/1/1	

	先平後上(國語、閩拼、通用乙)	先陰後陽(教羅、TLPA)
優點	1. 與台灣、大陸官方語拼音調序主流配合	1. 與傳統中古音八調類之配合較吻合
	2. 簡明而無必要解釋缺調之原因	2. 較容易解釋調類分合變化
	3. 利於 Intralingual 教學	3. 利於 Interlingual 教學
缺點	1. 與台灣教羅調序不同	1. 與兩岸當前之主要官方語拼音調序不同
	2. 較不容易說明共時歷時調類分合	2. 須多解釋缺調之原因
	3. 第三調以後易成同名異類	3. 較不利於 Intralingual 教學
	4. 較不利於 Interlingual 教學	

入聲也是一個棘手的問題,它究竟是「調」或是「韻」,一直是見仁見智,本文於此也未著墨。但在 Intralingual 中,應使學習者知道「舒聲調」或「促聲調」的差別;陽聲韻尾 "-m/-n/-ng"之於入聲韻尾 "-p/-t/-k"的對應;喉塞尾等問題。

聲調的問題,在記音、教學等工作時,「本調」和「變調」的問題仍有許多難解處。 華語雖僅有「一七八不」的變調,但兒化韻與輕聲的問題須處理。客語的變調問題主要 在輕聲,其他不規則的讀音變調,有待深入研究。而台語除本調外,變調的問題極複雜, 須以專文處理。

不論就研究或就教學看, 六個聲調的認知面向是教學者的必修功夫。而另依吾人學習語言和教學的經驗, 對聲調的問題, 除了以上所言的六個認知面向外, 還有以下幾種策略可資參考:

- 1) 單一語言六種聲調觀念在實施教學時,應先以較重要的一個面向為根基(如調類或調名)。台灣各族語教學時,直接以調序為基礎的調名施行效果最佳,待學習者熟稔,有時間再解釋調類或調值等觀念。若急於面面俱到,反而容易造成學習干擾。
- 2) 需先建立在封閉型態(也就是只處理一種語言)的基礎,由此一基礎的純熟(含同一語言各拼音系統的熟悉),再進一步認識其他語言的音韻特質和聲調特點,即進入開放型態去認識循序漸進。
- 3) 可以直接以該語言為標的來進行教學,不必先以華語之聲調觀念為基礎,更無需要先理論化。待學生純熟該方言的調觀念後,再進行比較分析。
- 4) 進行目的語和華語或第三種語言比較時,可以調類為依據(有聲韻學基礎效果較好)。亦可以調型為依據(有現代音韻學觀念較佳)。前涉及傳統調類及聲

母清濁的區別;後者則直接依調階種類來比較,而不必教其共時或歷時的演變 過程與原因。

- 5) 審慎明辨學習語言的特質,如母語學習、第二語學習或外語學習,這些基礎有助於在學習的輸入與輸出時,所產生的應對能力及型態。並須明白確立聲調的教學目標,在該單元中是屬「認知」(Cognition)或「技能」(Psychomotor)。而每一單元結束後,立即評量及追蹤評量的工作需注意。
- 6) 傳統類似「呼音」<sup>27</sup>的教學對學習者聲調的掌握有一定的作用,但所費時間數倍於現代教學法。而聲調教學儘可能能化抽象為具象,故教學初教時期宜多利用圖像或肢體展現調型或調符的特質。
- 7) 善用例字使用,使一種陌生語言的抽象聲調成為有意義連結和記憶。如以前的「天子聖哲」,台語常用的「衫短褲闊,人矮鼻直」或客語所用的「三嫂曬穀無盡力」等。而台語也常使用的「獅虎豹鱉,熊虎象鹿」,聲調雖正確,卻少了詞義連結的功能。
- 8) 變調是聲調觀念的另一層主題,可以先予區隔。待上述教學過程完成目標後再進 行變調教學,不必一開始就與上述過程混合而論。而各漢語方言間的聲調比較, 亦須如此。

### 7. 結語

聲調的音高變化,主要由聲帶振動所產生的基礎頻率來決定,它一定得依附在元音和輔音的振動上。而其研究,是由語音學到音韻學的重要途徑。語音學(Phonetics)方面需藉助於聲學的研究,而音韻學(Phonology)部分則賴語言發展中共時、歷時的條件,文獻的尋繹,並考慮心理、功能等問題而整體結合。目前台灣聲學研究中,不論是質或量,都明顯不足。尤其對各語言的聲調紀錄,多以調查者主觀的音準。未來需更強化實驗聲學方面的研究。

如前文所言,聲調是語言教學(第二語言或外語)最重要、也最難掌握的部分。教 者須先認知各語言的特質,再配合學生層級與學習背景,施予適當的教學。如此,聲調 六個認知面向就成為非常重要的基礎。

因篇幅所限,茲先臚列巨觀(Macro)觀點,建立討論架構。許多文中的論點未附 論據與詳細說明,則盼待日後再予以分論。

<sup>27</sup> 如台語「東董凍督」、「君滾棍骨」的呼音法。

# 參考文獻

甘為霖編. 1997.《廈門音新字典》。台南:臺灣教會公報社。

石鋒. 1994.〈關於聲調分析的幾個問題〉,《語音叢稿》。北京:北京語言學院。

沈富進編. 1954.《彙音寶鑑》。斗六:文藝學社。

周長楫. 1996.《閩南話的形成發展及在臺灣的傳播》。臺北:台笠。

林慶勳. 2001.《閩南話概論》。台北:心理。

洪惟仁. 1987.《臺灣河佬語調研究》。臺北,自立晚報。

----. 1992.《臺灣方言之旅》。台北:前衛。

——. 1996.《台灣話音韻入門》。台北:復興劇校。

張屏生. 2000. 《台灣閩南話部分次方言的語音和詞彙差異》。屏東:屏東師範學院。

厦大中語文所編. 1993.《普通話閩南語詞典》。台北:台笠。

楊秀芳. 1991.《臺灣閩南語語法稿》。台北:大安。

**———.** 1998-9.《閩南語字彙(一、二)》。台北:教育部國語會。

鄭良偉. 1997.《台語的語音與詞法》。台北:遠流。

鄭良偉黃宣範. 1988.《現代台灣話研究論文集》。台北:文鶴。

盧廣誠. 1999.《台灣閩南語詞彙研究》。台北:南天。

羅肇錦. 1998.〈「聲調」是漢語教學的第一條件〉,《海峽兩岸小學語文教學研討會論文集》163-80。台北:國立台北師範學院。

許長謨

國立成功大學中文系

andre.hsu@mail.ncku.edu.tw

# The Cognitives Aspects and its Strategiesin Tone Teaching of Taiwanese Languages

Chang-mo HSU

National Cheng-Kung University

This paper is made up of seven parts. It aims to study the cognitive aspects and its teaching strategies in Taiwanese language tones. As important as the consonants and the vowels, we take always the "Tone" as a supra-segmental concept in linguistics. Due to the many kinds of Taiwanese tone, it makes certain difficulties to learn to this language. That's the reason we want to build a macro-structure to analysis the six cognitive aspects in tone. In order to represent them more clearly, we distinguish and analysis following structures: "Intralingual" for monolingual learning; and "Interlingual" for multilingual learning. The six aspects we mentioned are: Tone Category, Tone Name, Tone Symbol, Tone Order, Tone Value and Tone Type (Tone Scale).

Key words: Tone, Toneme, Tonemic, Tone Category, Tone Name,
Tone Symbol, Tone Order, Tone Value, Tone Scale,
Tone Type, Cognitive Aspect, Intralingual Structure,
Interlingual Structure, Mandarin, Taiwanese, POJ

責任編輯:黃美慈